

中华人民共和国出入境检验检疫 进口机动车辆随车检验单



报检单位:天津港保税区天瑞物流有限公司

电话:***

编号 020220211000129883031

收货人	(中文) 宝马(中国)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外文) ***		
发货人	(中文) ***		
	(外文) BMW AG		
人境日期	2021-07-01	合同号	2021-T060
发货港(外文)	Laem Chabang, Thailand	发票号	2107TJ961
卸货港	天津	发票所列数量	**32辆
运输工具	GRACEFULLEADER	提/运单号	NYKS280070095
品名及型号 (中、外文)	宝马2998CC越野车 BMW X5 xDrive40i TA84F	提/运单日期	2021-05-25
		质量保证期	***
发动机号	-19136315B58B30C-	标记及号码 N/M	
底盘(车架)号	MMFTA8404MY101335		
车辆识别代号(VIN)	MMFTA8404MY101335		

检验情况

1. 一般项目检验

合格

2. 安全性能检验 合格

签字: 一大万

日期:



注: 1. 用户办理正式行车牌证前持第一联并车辆到当地检验检疫机关办理换证手续;

- 2. 销售单位凭第二联到当地市场监管部门办理进口汽车国内销售备案手续;
- 3. 在质量保证期内,车辆不得改装。如遇质量问题,到当地检验检疫机关申请检验,检验检疫机关凭本单出具证书;
- 4. 本单应妥善保管,切勿遗失。涂改及复印件无效。